**2018年度桓仁满族自治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决算公开**

 **2019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桓仁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桓仁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桓仁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2018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桓仁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林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为全县林业发展、建设、保护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等工作。

（二）为全县造林绿化、种苗培育、林业科技推广、山区综合开发等林业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三）为全县生态公益林管护、天然林保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等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四）负责国有林场和乡镇林业工作站管理工作，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的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五）为全县林权动态管理和林木采伐经营相关证件办理等提供技术服务和服务保障。

（六）受主管部门委托，为林业执法和护林队伍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七）承担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机构设置

纳入林业发展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林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2. 桓仁满族自治县八里甸子林场
3. 桓仁满族自治县二户来林场
4. 桓仁满族自治县普乐堡林场
5. 桓仁满族自治县黑沟林场
6. 桓仁满族自治县二棚甸子林场
7. 桓仁满族自治县和平林场
8. 桓仁满族自治县库区林场

**第二部分桓仁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第三部分桓仁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分析

**（一）2018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为12362.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或减少） 0 万元，增长（或下降） 0 %。**

**增加（或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改革，新成立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本部门本年度收入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9055.78万元，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55.78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主要是无此收入。

3.事业收入0万元，主要是无此收入。

4.经营收入0万元，主要是无此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主要是无此收入。

6.其他收入0万元，主要是无此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主要是无此等。

8.上年结转和结余3306.62万元，主要是跨年度项目结余。

**（二）2018年度本部门支出总计为6878.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或减少） 0 万元，增长（或下降）0 %。**

**增加（或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改革，新成立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本部门本年度支出包括：**

1.基本支出1943.58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627.6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4.8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61.03万元。

2.项目支出4935.33万元，主要包括自然生态保护、天然林保护、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森林培育、林业技术推广、森林资源管理等业务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主要包括无此业务支出。

4.经营支出0万元，主要包括无此业务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主要包括无此业务支出。

1. **年末结转和结余5483.49万元**

主要是项目资金跨年度原因形成的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本部门2018年度整体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既包括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878.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3.58万元，项目支出4,935.33万元。

**（二）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878.91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8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2.4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189.69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4378.2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8.76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包括：

（1）行政运行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3）预算改革业务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4）财政国库业务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5）信息化建设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6）事业运行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7）其他财政事务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8）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2. 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包括：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8万元，包括：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万元，主要是无

（2）事业单位离退休169.8万元，主要是要是业单位离退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2.41万元，包括：

（1）行政单位医疗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2）事业单位医疗52.41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

（3）其他医疗卫生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5. 农林水事务支出4378.24万元，包括：

业事业机构支出515.48万元

 森林培育支出24.21万元

 林业技术推广支出18.00万元

 森林资源管理支出238.02万元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3,236.16万元

 湿地保护支出5.32万元

 林业执法与监督支出36.90万元

 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支出69.79万元

 林业贷款贴息支出23.00万元

 林业防灾减灾支出98.30万元

其他农业支出113.06万元。

6. 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包括：

石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7.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包括：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8.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0万元，包括：

（1）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2）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9.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0万元，包括：

其他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88.76万元，包括：

住房公积金88.76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

11. 节能环保支出2189.69万元，包括：

自然生态保护支出1,330.17万元，天然林保护支出859.52万元，其中停伐补助201.98万元，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657.54万元。

 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29.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9.1万元。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2017年度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是0等原因。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无出国业务，2018年度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无业务招待，2018年度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9.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1万元。2018年度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31辆。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1.03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2017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改革转隶，成立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五、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6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 用车2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XX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七.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3.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如有）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各部门根据本单位收支科目做相应增减）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 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 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支（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6.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28.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29.交通运输（类）石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石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石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30.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31.商业服务业等事务（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32.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33.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3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